

115 年度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簡章、報名書表修改對照表

(115.04 版與 115.08 版對照表)

更新日期:115.08.07

➤ 報檢人重點摘要提示

頁次	新增
III	14. 報名後如遇該職類級別已無合格場地或辦理單位無法協辦術科測試時，將以退還術科測試費用方式處理，建議於報名時審慎考量。 15. 特定對象補助請依最新公告辦理。符合資格者，請於報名時同時提出申請，否則視同放棄該次補助，不得事後申請。申請人所附補助申請書及資格身分證明文件應完整清晰（請參閱 P. 46~53 及 P. 97~101）。另自 102 年 1 月 1 日起，報檢人申請補助經審查同意後，未參加學科或術科測試者，不得再申請該缺考職類尚未補助之項目，並扣減特定對象參加技術士技能檢定補助要點第 3 點第 3 款所定之補助次數一次。有關特定對象補助紀錄及剩餘補助次數查詢，可至技檢中心網站查詢(https://www.wdasec.gov.tw)「技能檢定/檢定資訊查詢與下載/檢定資訊查詢/特定對象補助資格作業查詢」。 16. 自 104 年 1 月 1 日起學科測試成績保留取消，申請免試學科或術科之說明如下(詳閱 P. 9): (1) 符合技術士技能檢定作業及試場規則第 17 條規定者，須檢附免試學科公文正本及學科及格成績單影本申請免試學科。 (2) 112、113、114、115 年度已取得術科測試成績及格，該項測試成績自下年度起，三年內參加檢定時，得予保留，申請免試術科者請檢附及格成績單影本（成績單影本需記載分數或及格文字），報名時不用檢附資格證件。 (3) 報檢人必須先符合報檢職類資格後，始得於報名時檢附免試術科證明或主管機關所出具免試術科公文影本提出申請免試術科。 (4) 報檢人於報檢時未申請免試學科或術科者，則視同一般報檢人。 (5) 報檢人姓名或身分證統一編號有異動者（如居留證換為身分證或身分證編號不雅），請於報檢時檢附戶籍謄本(含記事資料)以茲佐證。 (6) 111 年 1 月 1 日起『保母人員』職類名稱更改為『托育人員』，前已取得保母人員職類單一級術科成績保留者，得申請托育人員職類免試術科測試，測試成績及格者，技術士證職類名稱級別為托育人員單一級。 17. 112、113、114、115 年曾參加報檢資格未修改之同職類級別技能檢定，免附報檢資格文件，但須檢附上開任一年度學科或術科成績單影本，可分別至技檢中心網站(https://www.wdasec.gov.tw)/技能檢定/檢定資訊查詢與下載/檢定資訊查詢/三年內報名相同職類級別免附報檢資格查詢，查詢是否免附報檢資格及補印成績單。(詳閱 P. 9) 18. 同一梯次報檢二個以上職類級別或項目，致職類測試時間或試場相同時，報檢人無法應檢之職類級別或項目列為缺考，報名費用不退費。 19. 若原填寫之測試考區（該梯次主要學科測試地點）無法容納報檢人數或考區因故異動時，將另行安排測試地點(不限同一縣市)，實際測試地點以准考證所載為準。 20. 簡章內容（含收費標準、報檢資格等）與報名表件若有異動，依技檢中心最新公告為主。 21. 報檢「職業安全管理或職業衛生管理」甲級職類，術科測試時僅可使用考選部核定之計算器，可至考選部網頁/應考人專區/作答注意事項確認計算器品牌及機型。

➤ 柒、簡章販售及主要學科測試地點

頁次	新增
P. 14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乙級由主辦單位統一分配學術科測試地點：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乙級 ◆考區欄位請依下列報檢地區選填(學術科辦理單位由技檢中心另行公告)： 10 基隆、12 花蓮、13 宜蘭、14 金門、15 連江、26 北一、27 北二、28 北三、30 桃園、32 三重、33 板橋、34 中壢、35 竹市、36 竹縣、37 新店、40 臺中、41 苗栗、43 南投、44 彰化、45 沙鹿、47 大里、50 臺南、52 雲林、53 嘉市、55 嘉縣、56 永康、60 屏東 61 岡山、62 鳳山、63 高雄、65 臺東→66 澎湖。 ◆上述所列考區並非測試地區，實際學術科測試地點由主辦單位衡酌報檢人數分佈情形、各評鑑合格場地之辦理經驗、意願及各場次測試應具相當經濟規模等各項因素綜合審議後分配至合格學術科場地測試。 ◆全面改採電腦測試。學術科測試地點由主辦單位統一分配至合格學術科場地測試，學術科同一天(不限假日)、同一地點辦理(學術科辦理單位由技檢中心另行公告)，准考證(測試日期、時間及地點)由學術科辦理單位另行寄送通知(並非於簡章所列各梯次學科測試日期、相關考區學校辦理)。報檢人於報名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換測試辦理單位或退還報名費。 ◆學術科測試成績合格者，可現場繳費、快速發證。 ◆申請加列外語輔助學科試題者測試地點限填寫以下考區： 33 板橋、47 大里、62 鳳山、12 花蓮。

➤ 三、繳費說明：

頁次	新增						
P. 16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th>個別報名</th></tr> </thead> <tbody> <tr> <td>應繳費用</td><td>請參閱各梯次辦理職類與收費標準表之欄位金額繳款(P. 19~31)。</td></tr> <tr> <td>紙本通信報名繳費方式</td><td> 一、超商繳費 - 請至試務資訊網站(https://skill.tcte.edu.tw)點選紙本通信報名專用繳費單印製功能，依系統提示勾選及填入報檢資料。 - 持列印之繳費單於規定報名期限內至指定超商繳費。建議以雷射印表機或高解析度之噴墨印表機列印繳費單。 - 超商列印之代收款專用繳款證明(顧客聯)正本浮貼於報名表正表。 二、郵局繳費 - 請持報名書表內附之郵政劃撥儲金特戶存款單至郵局繳費。 - 應繳交之劃撥金額：請參閱各梯次辦理職類與收費標準表之欄位金額繳款(P. 19~31)。<u>劃撥繳費之手續費需自行負擔。</u> - 郵局發給之存款收據正本需浮貼於報名表正表。 </td></tr> </tbody> </table>	項目	個別報名	應繳費用	請參閱各梯次辦理職類與收費標準表之欄位金額繳款(P. 19~31)。	紙本通信報名繳費方式	一、超商繳費 - 請至試務資訊網站(https://skill.tcte.edu.tw)點選紙本通信報名專用繳費單印製功能，依系統提示勾選及填入報檢資料。 - 持列印之繳費單於規定報名期限內至指定超商繳費。建議以雷射印表機或高解析度之噴墨印表機列印繳費單。 - 超商列印之代收款專用繳款證明(顧客聯)正本浮貼於報名表正表。 二、郵局繳費 - 請持報名書表內附之郵政劃撥儲金特戶存款單至郵局繳費。 - 應繳交之劃撥金額：請參閱各梯次辦理職類與收費標準表之欄位金額繳款(P. 19~31)。<u>劃撥繳費之手續費需自行負擔。</u> - 郵局發給之存款收據正本需浮貼於報名表正表。
項目	個別報名						
應繳費用	請參閱各梯次辦理職類與收費標準表之欄位金額繳款(P. 19~31)。						
紙本通信報名繳費方式	一、超商繳費 - 請至試務資訊網站(https://skill.tcte.edu.tw)點選紙本通信報名專用繳費單印製功能，依系統提示勾選及填入報檢資料。 - 持列印之繳費單於規定報名期限內至指定超商繳費。建議以雷射印表機或高解析度之噴墨印表機列印繳費單。 - 超商列印之代收款專用繳款證明(顧客聯)正本浮貼於報名表正表。 二、郵局繳費 - 請持報名書表內附之郵政劃撥儲金特戶存款單至郵局繳費。 - 應繳交之劃撥金額：請參閱各梯次辦理職類與收費標準表之欄位金額繳款(P. 19~31)。<u>劃撥繳費之手續費需自行負擔。</u> - 郵局發給之存款收據正本需浮貼於報名表正表。						

➤ 壹拾參、報檢資格

頁次	新增		
P. 33	一、丙級、單一級技術士報檢資格		
	特殊規定職類 (各項條件須同時具備；例如：照顧服務員須同時符合①+②)		
	照顧服務員	①年滿 16 歲	前述所稱相關科系所、學程及學位學程如下： F. 醫護衛類群：公共衛生學、醫事技術學、食品營養學、復健治療學、物理治療、職能治療、 復健 、復健諮商、復健技術、呼吸照顧、 護理助產(合訓) 、助產、護理、中西醫結合護理、醫事檢驗、醫事技術、醫事放射、放射技術、影像醫學、醫學檢驗生物技術、醫學影像暨放射技術、公共衛生、食品衛生(營養)、營養、營養保健、口腔衛生學、口腔衛生與健康照護、視光、保健營養、復健-物理治療、衛生福利學、高級護理助產合訓、護理特、助產特等科系所。
頁次	新增		
P. 34	一、丙級、單一級技術士報檢資格		
	特殊規定職類 (各項條件須同時具備；例如：照顧服務員須同時符合①+②)		
	托育人員 (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原保母人員更名為托育人員)	①年滿 18 歲	②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幼兒保育、家政、護理相關學院、系、所、科、(學位)學程畢業；或大專校院幼兒保育、家政、護理相關學院、系、所、科、(學位)學程最高年級；或取得其輔系畢業證書。 D. 社會服務學門：復健與諮商(學)；(嬰)幼兒保育(技術)、兒童發展、兒童與家庭(學、服務)、家庭研究與兒童發展、(青少年)兒童福利、兒童福利、幼兒保育、兒童保育、 兒童服務 ；(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社會行政與社會工作、醫學社會學與社會工作(學)、社會福利(學)、社會福祉與服務管理、社會工作(學)、社會工作與福利行政、社會工作與兒童少年福利(學)、社會學、健康照顧社會工作、幼兒保育與家庭服務、幼兒保育暨產業、醫學社會學、社會暨政策科學。 E. 民生學門：家政(學)、生活應用與保健、生活(應用)科學、課後照顧學位學程、兒童產業服務學位學程、照顧服務、幼老福利、農村家政、(農村、漁村)家事、綜合家政、生活保健科技、高級農村家事、 高級農村家政 。
頁次	新增		
P. 40	三、甲級技術士報檢資格		
	特殊規定職類 (各項條件須同時符合①+②+③)		
	鍋爐操作 (模擬機具)	①年滿 18 歲。	②經職業(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所定「甲級鍋爐操作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領有訓練期滿證明或結業證書。 ③經鍋爐操作職類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合格者。 ③經職業(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所定「乙級鍋爐操作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領有 訓練期滿證明 或結業證書者。 ③具有甲級鍋爐實習操作時數累計 800 小時以上，且經事業單位證明者。